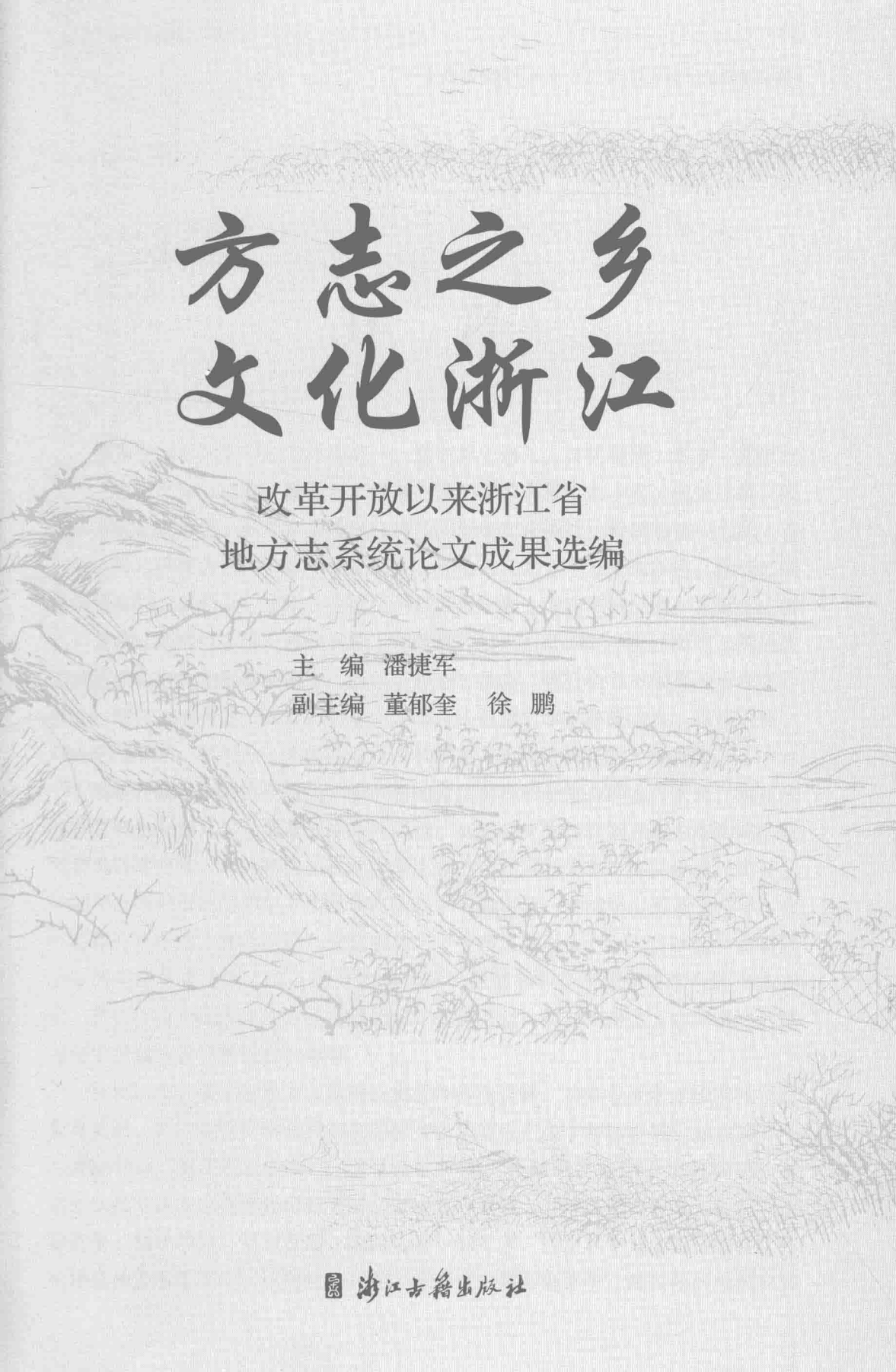




方志之乡 文化浙江

改革开放以来浙江省
地方志系统论文成果选编

主 编 潘捷军

副主编 董郁奎 徐 鹏

序 言

作为中国古代文明的发祥地之一，浙江历史悠久，文化璀璨，素有“文献之邦”“方志之乡”之称，数千年来编纂收藏的文献典籍形式丰富，成果丰硕，以修志方式记载历史、传承文明是浙江悠久的历史传统文化传统。特别是清代上虞人章学诚，历来被誉为中国方志学的奠基人。社会主义新方志开始编修后，浙江又涌现出陈桥驿、来新夏、魏桥、仓修良等诸多史学家、方志学家以及一大批史志名作，为新时期的方志理论建设贡献了智慧和力量。与此同时，浙江历史上的地方志从历代政府为主官修的通志、府志、州志、县志，到社会各方编纂的乡镇志、山志、湖志、水利志、寺志、塔志、阁志……数量之多，体裁之众，质量之高，名列全国前茅，这些无一不是我们今天从事地方志理论研究的宝贵资源。

改革开放以来，由于各级党委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全社会的大力支持，浙江的地方志事业日新月异，成就成果令人瞩目。如近40年来仅在浙江举办有影响的重要学术活动便有：1995年由原杭州大学主办的“江南与日本”国际学术讨论会，2003年由绍兴市政府等主办的章学诚国际学术研讨会，2009年由省方志办与省社科院联合承办的“相约西湖”文化活动之“中美文化对话论坛”，2010年由嘉兴承办的全国各省（区、市）地方志学（协）会秘书长会议暨年鉴学会秘书长会议，2011年由宁波承办的方志文献国际学术研讨会，2014年由省方志办承办的第四届中国地方志学术年会，等等。

长期以来，浙江省地方志系统注重发挥传统优势，持续开展学术研究和学科建设活动，有的在全省学术界和全国地方志系统也产生了积极影响。如自2007年起定期举办“浙江方志论坛”，至今已举办4届，出版论文集4本。2010年始，省方志办在全国方志界率先出台《浙江省地方志系统人才梯队建设方案》，按“鼓励竞争、循环培养、重点资助、跟踪管理”的要求，经个人申报、组织推荐、专家评选和公示等程序，以两年为一轮，对来自全省方志系统、高校科研单位和省

直机关等各方面3个层次的26名入选人才，分别给予不同额度的项目资助。这本论文集集中的部分文章就是上述举措的成果。

与此同时，在中国社科院、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及省社科院等部门单位的大力支持下，省方志办十分注重学术平台的建设，依托这些平台，省方志办还在全国方志系统率先获得了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并完成了《中国方志馆》的课题研究，研究成果《全国地方志系统转型升级评价体系的探索与实践》得到了中国社科院院长、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组长王伟光同志的肯定和鼓励。另外，《浙江方志》期刊、“浙江方志网”等平台也为推进浙江方志学术研究和学科建设起到了积极作用。

还要特别指出的是，这本论文集的作者汇集了省内方志理论研究的老、中、青三代，既有高校从事史学和方志学研究的教授学者，也有辛勤坚守在修志一线的方志工作者。所选文章基本系在《中国地方志》等全国三级以上期刊发表且是作者的代表之作，其中有的观点曾在史志学界产生过较大影响，也充分展现了浙江“方志之乡”的地位与影响。论文集的编辑出版，是对改革开放后近40年来浙江方志理论研究的传承和创新进行的一次跨越时空经纬的梳理、回顾与总结，更是对全省方志系统以《浙江通志》编纂工作为重点的“两全目标”工作的一种鞭策与指导。

希望有志于理论研究的广大史志工作者，继承文脉，再接再厉，按党的十九大所提出的“坚持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的要求，为“让中华文化展现出永久魅力和时代风采”不断作出新贡献。

是为序。



2018年1月6日

（注：作者系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秘书长兼办公室主任，研究员）

目 录

序言	冀祥德
千锤百炼著佳章——新志续修的一些想法	仓修良 (1)
地理学与地方志	陈桥驿 (20)
关于提升志书内在品质的思考	陈 野 (30)
论陆羽与对地方志的重大贡献及其原因	陈云琴 (49)
天一阁馆藏方志的廉政文化价值研究	董 瑛 (59)
试论明清时期地方志的官私收藏	顾志兴 (68)
方志学的基本理论与方法论	韩 锺 (80)
刘知幾史志思想综论	韩章训 (96)
志书的本性、个性及其生命之我见	
——兼谈续修《湖州市志》的几点思考	嵇发根 (107)
宋代地方志编纂中的“地方”书写	陆敏珍 (114)
“史”“志”关系辨析	潘捷军 (128)
以史入志：章学诚方志学核心理念的再认识	钱茂伟 (143)
关于人民代表大会入志的思考	沈 慧 (153)

论民国《衢县志》的文本特色与价值	汤 敏 (160)
关于年鉴创新与规范思考	唐剑平 (174)
省志地图编制谈	王永太 (185)
修志思想解放五题	魏 桥 (192)
社会主义法治建设与第二轮地方志书编纂	
——对《秦皇岛市志》等志书的分析研究	颜越虎 (197)
试论章学诚的社会政治思想	叶建华 (207)
晚清民初台州方志家群体及其方志编纂实践特点	
——以民国《台州府志》编纂者为中心的考察	周祝伟 (216)
旧典新命：方志学科建设刍议	白效咏 (228)
志书总述撰写体式探析	
——以宁波市首轮修志八部志书为例	包柱红等 (237)
旧志整理述论	鲍永军 (244)
古籍分类中增设“方志部”的探讨	陈东辉 (255)
论地方志对自然环境的记载	侯慧琳 (258)
谈谈二轮修志记述非公有制经济之管见	
——《萧山市志》的实践	金雄波 (265)
第二轮修志应重视对典章制度的记载	
——兼论章学诚志书立“掌故”之意义	李能成 (274)
地方综合年鉴框架设计的原则与方法	鲁孟河 (284)
注释在志书中的应用	莫艳梅 (294)

方志小说：一种值得关注的文化现象	钱道本 (308)
由旧志续志的编修特点看当前第二轮修志	沈松平 (316)
明清浙江地方志中的才女书写	徐 鹏 (331)
关于志书质量的若干问题	俞佐萍 (339)
杭嘉湖三市修志经验探讨	余方德 (349)
学术研究中的方志运用现状分析与思考	
——基于近年相关博士论文的考察	张 勤 (354)
坚持继承创新 努力打造精品佳志	
——浙江省第二轮修志创优工程试点的探索	章其祥等 (366)
两汉魏晋时期王朝疆域地理资料搜集概况考论	赵鹏团 (374)
重新审视宗教篇在二轮志书中的地位	郑世晟 (385)
第二轮修志应加强有关灾害内容的全面记述	周田田 (392)
全国地方志系统转型升级评价体系的探索与实践	
——基于“方志工作强省”评价指标体系的研究	
.....	中国（浙江）地方志学术研究中心 (406)
后记	潘捷军 (418)

注：以上目录基本按作者姓名首位字母顺序排列

仓修良



仓修良，1933年出生于江苏泗阳。中共党员。1958年毕业于浙江师范学院历史系，一直在杭州大学历史系任教。1998年国务院决定四校合并，现为浙江大学历史系教授。社会兼职：中国历史文献研究会副会长、学术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国地方志学会学术委员，华中师范大学历史文献研究所兼职教授，华东师范大学中国史学研究所兼职教授，宁波大学兼职教授，温州大学兼职教授等。主要学术成果有：专著《中国古代史学史简编》《章学诚和〈文史通义〉》《方志学通论》《章学诚评传》《仓修良探方志》《中国古代史学史》；古籍整理《燭火录》（合作）、《文史通义新编》、《文史通义新编新注》；主编《中国史学名著评介》《史记辞典》《汉书辞典》《中国史学名著评介（修订版）》《中国华东文献丛书·华东稀见方志文献》《谱牒学》《史志丛稿》《谱牒学通论》。主持“二十五史专书辞典丛书”的编纂工作；参加《中国历史大辞典》的编写，并任《史学史》分卷编委；主编和参与编写教材多种。毕生致力于中国史学史、历史文献学、方志学和谱牒学等方面的教学与研究，并在这些方面都有所建树。另发表上述诸方面论文200多篇。科研成果多次受到国家和省级的奖励。事迹被收入30多种中外名人辞典。治学经历被收入朝华出版社1999年出版的《学林春秋》。享受国务院颁发的有突出贡献专家政府特殊津贴。

千锤百炼著佳章*

——新志续修的一些想法

浙江大学历史系 仓修良

王忍之同志提出，新志续修的两大任务，一个是续，一个是修。下届修志应该做到既续又修，不能偏废。首届修志由于是初次修志，编修人员没有经验；加之思想尚未解放，“左”倾思想影响尚未肃清；又由于修志初期有些要求不大明确，各省的修志领导水平高低不一，所以已经出版的志书质量很不整齐。续修时应该从实际出发，按照王忍之同志讲话的精神，检查已经修好的志书，是否还有遗漏内容需要补充，已写的内容是否有错误需要更正，在续志中加以补充更正，再作续写。质量较高、内容相当完善的志书，则可以直接续修。

王忍之同志2000年7月26日《在全国续志篇目设置理论研讨会上的讲话》中提出新志续修的两大任务，“一个任务是续”“第二个任务是修”“这次修志应该做到既修又续，不能偏废”。对于第一个任务，修志界同仁容易理解，也容易接受。但是，对于第二个任务，恐怕就不太容易理解、不太容易接受。当然，改革开放20年的历史进程，因内容丰富程度超过任何一个时代，要写好自然也不是那么容易，也要花大力气，付出巨大代价。而“对上届志书进行修正”，也确实不能忽视。正如王忍之同志所说：

上一届所修志书，总的说来，质量是不错的。但也存在缺点和不

* 本文原载《中国地方志》2001年第4期，又收入《仓修良探方志》，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

足，甚至有错误。面对这种情况，怎么办？是视而不见、听之任之呢，还是重视它，尽可能地改正它。我想应该是后者。“修”也是新一轮修志重要的、不应该忽视的任务，不能只讲“续”，不讲“修”。“修”的工作量很大，开拓工作难度固然大，要在百尺竿头更进一步也不容易，也要付出大量劳动，要做很多考订、补充、修正等等的工作。好的保留，错的纠正，漏的补上，长的精简，如果这些工作做好了，再加上时间上把它延伸，新的续上，新一轮的修志工作就完成得更全面。摆在我们面前的，将是一部新的、更好的志书，既有最新一段历史的新的史料，又有对上一部志书的提高、修正。这次修志应做到既续又修，不能偏废。（载《中国地方志》2000年第5期）

从王忍之同志讲话的精神来看，他是希望“百尺竿头更进一步”，使这一届修志中能够出现更多高质量、高品位的优秀志书。而这个要求又是根据实际情况所提出的。所以我觉得这个要求提得很好、很及时。众所周知，任何一部好的学术著作都是通过不断修改、反复琢磨而成的，有些书甚至修订多次，第一版与最后一版的内容会有很大的不同，甚至面目全非。凡阅读过古文的人都会感到，作为唐宋八大家之一的欧阳修文章写得非常好，其实这些好的文章也是经过多次修改而成的。据南宋前期人沈作松记载，欧阳修晚年在寒冷的夜间，亲自修改平生所撰文稿，时过半夜，妻子薛夫人劝他道：“此己所作，安用再三阅？宁畏先生嗔邪？”欧阳修笑着答道：“不畏先生嗔，却怕后生笑！”（《寓简》卷八）又据《朱子语类辑略》卷八《论文》记载：“欧公文，亦多是修改到妙处，倾有人买得他《醉翁亭稿》，初说滁州四面有山，凡数十字，末后改定，只曰‘环滁皆山也’五字而已。如寻常不经思虑，信意所作言语，亦有绝不成文理者。”这都说明，即使像欧阳修那样的大家，对于写作也是一再修改，精益求精，用心良苦，可敬可佩。可见精品是要锤炼出来的，方志精品自然也不例外。历史上许多方志精品，无不是建立在前人成果基础之上。就以著名的“临三志”来说，100年间修了3部，都是自为起讫，谁也不续谁，实际上后者总是得益于前者，尽管后者总是批评前者“疏陋特甚”“病其漏且舛”，而对人家的长处总是避而不谈。乾道志与淳祐志间相距80多年，而咸淳志与淳祐志相距还不到20年，尽管时间相距很近，照样从头修起，并且成为宋代流传至今体例最完善、内容最丰富、史料价值最高的一部地方志，是研究宋代历史非读不可之书。所以能够如此，正是由于有前两部志书为其奠基，特别是淳祐志，成为该志编修的蓝本。所以我们可以这样说：《咸淳临安志》的成功，前面两部志书的作者也都作过贡献，当然

在总结这部志书成功经验之时，这些重要的因素都不应当忽略。我们再看看《景定建康志》，在清代曾得到许多著名学者的高度评价，自然也有其重要因素。在此志编修之前，也已经编过两部志书（指南宋以来），即乾道五年（1169）修的《乾道建康志》和庆元六年（1200）修的《庆元建康志》。这两部志书虽然因早已失传而看不到了，但是，在景定年间马祖光、周应合两人携手共修《景定建康志》时，肯定都看到了，这从马祖光《景定建康志·序》和周应合的《修志始末》中都可说明，他们不仅看了，而且利弊得失还作了比较。马祖光说：“乾道有旧志，庆元有续志，皆略而未备，观者病之。庆元逾今六十年，未有续此笔者。”周应合则说：“旧志二百八十版，所记止于乾道；续志二百二十版，所记止于庆元。庆元至今所当续者六十余年事，不敢略，亦不敢废前志也。”这讲得很具体，连每部志书多少版都讲了。同时又讲了指导思想，既续写庆元以来60年之事，又吸收前两志的成果而“不敢废”。至于如何补，如何续，马祖光讲得就更加明确了：“乾道、庆元二志，互有详略。而六朝事迹，建康实录，参之二志，又多不合，今当会而一之。前志之阙者补之，舛者正之，庆元以后未书者续之，方为全书。况前志散漫而无统，无地图以考疆域，无年表以考时世，古今人物不可混者，行事之可为劝戒者，诗文之可以发扬者，求之皆阙如。”这就告诉我们，这部志书的编修，是在吸收前两志成果的基础上进行的，先将两志“会而一之”，对其“阙者补之，舛者正之”，然后再续之，这就是全过程。当然，具体做起来，考虑得又相当仔细周到，“纂修既欲其备，搜访不厌其详，自幕府以至县镇等官，自寓公以至诸乡士友，自戎帅以至将校，欲从阖府转牒取会，凡自古及今，有一事一物，一诗一文，得于记闻，当入图经者，不以早晚，不以多寡，各随所得，批报本局，以凭类聚考订增修”（《修志本末》）。从这些事实中人们可以看到，《景定建康志》所以能够得到大家好评而成为佳志，也并不是出于偶然，而是三部志书的编纂者们辛勤劳动而取得。正因如此，所以清代学者孙星衍在嘉庆三年（1798）重刻《景定建康志》的《后序》中给予高度评价。认为：“《建康志》体例最佳，各表记年隶事，备一方掌故；山川古迹，加之考证，俱载出处；所列诸碑，或依石刻书写，间有古字。马祖光、周应合俱与权贵不合，气节迈流俗者，其于地方诸大政，兴利革弊，尤有深意存焉。”著名历史学家钱大昕在为该志所写《跋》中说：“建康，思陵驻蹕之所，守臣例兼行宫留守，故首列《留都录》四卷，又六朝、南唐都会之地，兴废攸系，宋世列为大藩，南渡尤称重镇，故特为《年表》十卷，经纬其事，此义例之善者。《古今

人表传》，意在扶正学，奖忠勋，不专为一郡而作，故与它志之例略殊。”^①从这两部宋代名志来看，它们都是在前人基础之上，既有续，又有补，当然还有修正，特别是后者，当事人就是这样明确地讲了。因此，这两部志书实际上都是包含了续修，当然，也可以说它是重修，就看你作如何解释。其实这也正是我国古代方志编修所共同采用的方法或形式。所以在流传下来的8000多部旧方志中，真正意义的一刀切式的续志是很少看到的，不能只看名称上有个“续”字，这里我们不妨举例说明。《吴郡图经续记》是北宋时期流传下来的仍以图经命名的一部地方志，书成于北宋神宗元丰七年（1804），而《吴郡图经》的编修是在北宋真宗大中祥符年间（1008—1016），两者相距80年左右。按理讲只需续这80年的内容就可以了。作者朱长文在《序》中也说：“凡《图经》已备者不录，素所未知则阙如也。”事实上并非如此，其内容都是起自很早，《封域》引《书》《春秋传》《禹贡》来说明，“《书》云：‘三江既入，震泽底定。’即此地也。至周，为吴国”。《城邑》从吴国记起，《户口》则从西汉记起，《海道》亦从西汉记起，《牧守》第一个就是西汉朱买臣，《人物》开头便说：“吴中人物尚矣。”接着便列举严助、朱买臣，其他自然就不必再列举了。我们再看看林虑为该书所写的《后序》，讲得就更加清楚了：观《图经续记》，“千数百载之废兴，千数百里之风土，粲然如指诸掌。呜呼！何其备哉！先生之书三卷若干条，而所包括者，古今图籍不可胜数，虽浮图方士之书，小说俚谚之言，可以证古而传久者，亦毕取而并录。先生岂欲矜淹博而耀华藻哉？举昔时牧守之贤，冀来者之相承也；道前世人物之盛，冀后生之自力也；沟渎条浚水之方，仓庾记裕民之求；论风俗之习尚，夸户口之蕃息，遂及于教化礼乐之大务，于是见先生之志素在于天下也，岂可徒以方域舆地之书视之哉！”可见这部《吴郡图经续记》仍是一部贯通古今之地方志，并成为研究苏州历史的重要历史文献，不能因为它的名称上有个“续”字就理解为我们今天所说“接下去修”的意思。我们再看清代的太平县曾于康熙、嘉庆、光绪三次修志，当然《嘉庆太平县志》是在康熙志的基础上编修的，按理讲似乎也该加个“续”字了，但是编纂者们并没有这么做。编纂者戚学标在该志《自序》中说：“书成为十八卷，较前增沿革表、营制、海防诸政、书目、艺文各篇。”此外，该志在杂志门还记载了嘉靖四十年（1561）戚继光抗倭史事，并附林贵兆所撰《南塘戚公台南平贼记》，这些内容康熙志也是没有记载的，可见全志是有补有续。而《光绪太平续志》同样是在嘉庆志的基础上编修的，作者在《凡例》中说得很清楚：“其凡例均仿前志，略有改变，复增

① 《潜研堂文集》卷二十九。

考异、补遗、附录诸目，或以正旧志之失，或以拾前志之遗。”还加强艺文、金石二门。志书虽以续命名，其内容照样是有补、有正、有续。以上事实给我们一个启示，如果当年编修《嘉庆太平县志》时便把该志称为续志，那么《光绪太平续志》又该如何称呼呢？这还仅仅修了三次，在明清时期，有些地方都修过六七次、七八次的，如杭州，在明代就于洪武、永乐、正统、景泰、成化、万历年间6次编修，而萧山在明代就于永乐、宣德、弘治、正德、嘉靖、万历、天启年间7次编修。值得庆幸的是，我们的先人早就采用了以年号来标记每年所修的志书，否则要采用所谓创修、续修等字眼来标记，那么从第三部开始又将如何处理呢？不过我想我们现在没有必要在创修、新修、续修等字面上去多做文章，还是从实际情况出发。上列明代杭州修的6部府志，萧山修的7部县志，除第一部以外，后面的几部自然也都带有续志性质，且内容也都有补、有正、有续，但并无一部标过续字，也从未有人提出过非议，因为这是封建时代共有的普遍现象。正如魏桥同志所说“广义的续修是传统方志的主要形式”^①，而这种广义的续修也正是千百年来广大方志编修者们创造的行之有效的办法，当然也有的同志似乎并不同意这种办法，因而到历史上去寻找那种只按下限接着编修的所谓续修。为此，竟然把唐代所修的各类《十道图》，宋代的《（皇祐）方域图志》《（皇祐）方域续图》《元丰九域志》，和清代三次编修《大清一统志》也用来说明，这种眉毛胡须一把抓的研究方法，除了会起误导作用外，还有什么价值呢？早在1983年4月，著名的历史地理学家谭其骧先生在洛阳召开的全国史志协会年会上所作的报告中就已指出：“地方志不同于总志。地方志顾名思义，是记载一个地方的事情的。地方志所记载的地方可大可小，大的一个省一种志，古代的大到一个州一种志，小的不管是一个县一个镇，也可以有县志有镇志。尽管可大可小，但总而言之是一个地方一种志。因为是记载一个地方的，所以地方志简称就叫‘方志’。

‘方’是对全国而言的，‘方’是总的对立体。凡是以全国为记载对象的，那就不能叫它地方志。清朝人编的《四库全书》，大家都知道，在地理类里头就有一部分叫总志的书，一部分叫方志之书，那就分得很清楚。凡是记载全国的，就在总志里头；记载一个地方的，就在方志里头。把各个省的通志、府、州、县志叫做方志，这是很正确的，也是很科学的。可是这几年，我看到不少地方出版的地方志通讯一类刊物上所载的文章，往往把总志与方志混为一谈，这是很不应该的，我认为搞地方志工作的，有必要将这两个概念分清楚。”（《中国地方志通讯》1984年第5期，《地方志与总志及历代地方行政区划》）18年过去了，今天

① 载《中国地方志》2000年第6期。

在谈论新志续修时，还是总志、方志不分的来发表议论，恐怕未必妥当吧。

那么究竟如何续修呢？我觉得应该一切从实际出发，按照王忍之同志讲话的精神，认真衡量一下，已经修好的志书，是否还有遗漏内容需要补充，已写的内容是否有错误需要更正，如果都有，那就既作补充，又作更正，再作续写。如果已经相当完善，自然就可以直接编修了。上文中笔者已经讲了，王忍之同志对新志续修所以要提出补、正、续三者不能偏废的要求，完全是从实际情况出发，讲话中不是已经指出：“已经出版的志书，质量很不整齐，一些志书存在的缺点和问题还比较突出，史实不准，取舍不当，语言不精，校对粗疏，甚至对某些历史事件和历史人物记述不够客观等等。”作为一次大规模的修志，出现了一些这样那样的问题，应当说是属于正常的现象，因为修志人员的素质，特别是文化水平参差不齐，自始至终都是如此，这是总的情况。仔细分析，可归纳为如下三个原因：

第一，初次修志，没有经验。尽管全国各地开始时办过许多培训班、讲习班，但是传授的知识毕竟有限。况且参加培训班讲课的人水平也高低不一。虽然在启蒙方面起过不少作用，但总不可能真正彻底解决问题。因而在初期阶段，对于一部方志究竟应当包含哪些内容，各地理解也不可能很一致，所以完成较早的方志，缺这样少那样的情况也就在所难免。1992年4月间，我应浙江方志馆馆长周金奎同志的邀请，前去参观浙江方志馆，并在那里作了一次调查。当时该馆收有全国新修市县志共229部，在翻阅这些新志过程中，发现存在不少问题，如艺文志普遍没有编修，民国时期内容记载很少，有许多志书将民国时期的议会、政府、国民党、三青团、日伪政权、日军侵华罪行等都记载到附录中，还有一书多序等。于是便下决心对这229部方志作全面查阅，并请该馆李祝华同志协助我共同查阅。因为这个数字已经接近于当时全国已出的新县志500种以上^①的二分之一。查阅的结果是，还保留艺文志这一内容的仅74部，占32%，有的称著作目录也计算在内，而独立成篇真正称艺文的几乎没有，大多为一节或一目，能在文化篇中设置一章已经很不错了，有的还是放在最后的附录之中。还要指出的是，有的即使是有，也是记载得不伦不类。就以安徽的《萧县志》为例，我在1991年为《〈萧县志〉评论集》所写的《序》中已经指出：“《文化科技》编，设《创作》一节，只写了两百字的文艺创作，又列了三个文艺刊物，下面一个附表则是‘主要著述’。就这点内容，起码有三点不妥：第一，标题与内容不一，标题不能概括

① 500种以上是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秘书长郦家驹先生在海南一次报告中讲的，载《海南史志》1991年第3、4期合刊。

下述内容。文艺书籍可算著作，但许多学术著作称创作就欠妥当。因此，节的标题应改。第二，《萧籍人主要著述简表》不应作附表，应当去掉‘附’字。第三，这个简表未说明时限，而所列全是当代人著作，应当注明，否则人家要问，难道萧县古代连一部重要著作也未产生过？这一点新《萧山县志》（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2年出版）处理得比较合理，在《文化篇》中列有《主要书目》，将古今重要书籍备列其中。”这里还要强调一句的是，新编《萧山县志》是全国方志评奖中得奖的志书，也没有单独的艺文志，仅在《文化篇》设立一章。可见这届修志的前期，艺文志确实不被重视。当然，修志工作进入中期以后，提出新志编修要提高文化品位、学术品位以后，情况就大不相同了，既然要提高文化品位，因而各地在修志中又都非常注意自己县市历代文化积淀的发掘，艺文志这一内容又都变成必不可少的了。

这次查阅过程中我们还发现一个很大的问题，即对民国时期的内容记载实在太少了，有的几乎就是空白。如对公、检、法和民政等方面的内容，大多就是从1949年新中国建立开始记起。这就是说民国时期是个空白，这显然是没有达到这届修志的要求。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在《新编地方志工作暂行规定》中曾明确规定，新编方志内容要“着重记述现代历史和当前现状”。对这样的规定自然应当是贯彻执行问题，而不存在理解问题。因为“现代历史和当前现状”是并提的，都是要“着重记述”的。现代历史的范围是什么呢？学术界早有定论，那就是从“五四”运动到新中国成立（1919—1949），这正是民国时期这段历史。试问那么多内容都没有记载，能够说完成了修志任务吗？有些部分内容虽然记了一些，却也非常简单，甚至是空洞的、抽象的、毫无具体实质的。而在政治部类，有的则将国民党、三青团、民国时期的县政府和参议会、汪伪县政府、日本侵略军暴行等等，一律列入附录之中。在这次调查中发现的问题确实不少。因此根据这些材料我便写了《对当前方志学界若干问题的看法》一文，发表在《中国地方志》1994年第1期。并在文中特地列了《对子孙后代负责，写好民国时期内容》一个标题，指出：“关于民国时期的内容却少得可怜，这应当说是本届修志的一大失误，因为它直接影响志书的质量。”根据这次查阅的情况来看，我觉得早期完成的那些志书，有很大一部分都需要再作补充，否则就很难说是已经完成了这届修志任务。就以河南省新修《林县志》而言。因为有红旗渠的记载，所以我在拟定撰写《新修方志特色过眼录》之初，就将其列入第一篇之中，标题已经定为《红旗渠水流万代》。当正式撰写之前再对该志翻阅一次，发现有许多应当记载的内容没有记载，已经记载的有的内容也很单薄。这样的志书自然就不适合向大家介绍了。类似这样的志书，在续修时明显就应当作很好的补充。又如新修《平阳县

志》出版后发现错误很多,《中国地方志》在前几年就已发表了列举该志错误的文章,其中有一则很典型的示例,即当代棋王《谢侠逊传》,竟有20多处错误,一个传总共有多少字,不说大家也会知道,不重新改写行吗?也还有一些方志记载的内容让人查不到出处,最后连主编也不知道材料来自何处,这样的内容难道还能让其流传下去吗?诸如此类,就不再列举。

第二,思想尚未解放,“左”倾思想影响尚未肃清。20世纪80年代初修志工作刚开始时,“左”倾思想的影响还有一定市场,大家都还心有余悸。因此,有些内容不敢写也是完全可以理解的,因为这种心理状态在当时是比较普遍存在的,这与当时的社会气候有着密切关系。记得当时萧县志办的同志曾经问我,三年困难时期饿死人的情况是否要记载?我回答说当然要记载。那么如何记载呢?我则回答说那就不用孔子作《春秋》的“微言大义”的书法来反映吧,即用非正常死亡人口数字来反映。可见当时我也没有要求他们直接把饿死人的数字明确记载下来,因为当时的气候确实不可能这样写。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新华社4位记者受命于1980年3月赴黄土高原4省39个县进行调查,通过大量材料整理成50多篇共约19万字的书稿,由于里面有饿死人的具体数字和有些县新中国成立后农业生产水平比新中国成立前还大幅下降等情况,限于当时的历史条件,除14篇发于内参,书稿就未能公开出版。直到18年后的1998年,才以《告别饥饿》为书名在人民出版社公开出版,副标题是《一部尘封十八年的书稿》。这种情况自然也要反映到修志上面,有许多内容就不记载了,有的记了也含糊其辞,内容则尽量减少。1987年在《萧县志稿》评议会上,鉴于萧县在抗日战争时期曾存在过三方面政权,即由共产党领导的抗日民主政府、国民党的县政府和日伪政权,同时都挂县政府牌子。因此我建议三方面政权要单独写。因为在全国这种情况也很少见到,写得好不仅具有特色,而且对中国现代史的研究都具有重要意义。同时在会上我还提出,不仅国民党等要作为正式内容,而且日本侵略暴行也要作为正式内容记入。这时已经是20世纪80年代末,竟然还有人会反对,有人说共产党修志为什么要为国民党树碑立传?会议期间参加评稿会的江苏沛县县志主编还给我送来一封信,要和我辩论。萧县志办的同志虽然接受了我的建议,也仅仅只设一节来处理,就是这样,出版后还是得到了好评。按照我的设想,即便不能单独成篇,最好也得有一章的地位。也就是在这种风气之下,出现了好多志书将民国政府、国民党、国民党军队、三青团、日军侵略暴行一律列入附录的现象。我们这次查阅过程中,发现有107部新修志书多少不等地存在这种情况,更有甚者有的还有理论。1991年春,在《淳安县志》首发座谈会上,有位外省来的省志办主任对这部县志将民国时期的参议会作为附录大加赞扬,认为此举具有创造性,并说这种做

法解决了长期以来未能解决的政权篇的编写问题。还以老干部的话作为自己的理论根据，说有些老干部提出，把国民党与共产党平起平坐，感情上是受不了的，这么一来问题就解决了。这位同志完全忘记了我们撰史修志应当从史实出发，而不能感情用事。国民党统治30多年，给中国人民造成许多灾难和苦痛，这个历史事实必须承认。我们今天的政权是从哪里夺来的，如果把国民党政权否定了，那么我们数十年斗争的对象就落了空。根据这次翻阅的结果，我写了那篇《对当前方志学界若干问题的看法》。现在的情况不同了，“左”倾思潮影响基本上没有了，思想也早已解放了，“禁区”也不存在了。许多原来不宜公开发表的内容和数字，早已见之于报刊和书籍。为了说明问题，现举例如下：

首先摘引两段《告别饥饿》一书中的内容：

第一章《愿饥饿的岁月从此结束》六《“难兄难弟”都有了希望》：

定西地区的状况也同固原一样，穷得令人难以置信。

通渭县，是第一号“困难户”。刚解放的1949年，全县粮食总产是一亿六千四百二十万斤，三十年来，有二十二年总产低于1949年。以人均产粮计，更是大倒退。1949年人均产粮七百二十三斤，1979年仅三百二十七斤。生产水平如此低下，人民生活自然不如解放前。据统计，1971年至1979年的九年中，人均收入超过四十元的仅四年，1979年仅二十四元；人均口粮连续十年在三百斤以下，1979年仅一百八十二斤。这还是全县平均数，相当一部分队人均口粮只有几十斤，收入仅几元。

同一章七《在贫困的死亡线上》：

贫困到了极限便接近着死亡。

我们专程调查了这片挣扎在贫困死亡线上的农村——甘肃定西地区的通渭、会宁、定西等县，平凉地区的静宁县和宁夏的西海固地区。

三年困难时期，这一带县县都发生过饿死人的现象。根据当地了解情况的人估计，因缺粮断粮饿死和浮肿无救而丧命的，最少已接近百万。其中以通渭最惨，直到七十年代中期统计全县人口总数尚未恢复到1949年的水平。

我们再看看河南省的重要粮棉产区信阳地区，在20世纪50年代末“大跃进”时期，曾因浮夸风、“共产风”造成大量人口非正常死亡，成为举国震惊的“信

阳事件”。对于这个事件，新修《信阳地区志》《遂平县志》《西平县志》都作了不同程度的记载，都有饿死人的记载，但是实际数字均无记载，虽然《信阳地区志·大事记》记载1959年9月“死亡735人”，但都是死于“肠胃炎、痢疾、伤寒、浮肿等疾病”。这个说法与当时任地委副书记、行署专员张树藩同志的回忆录所载显然有很大分歧。1998年《百年潮》第6期上发表了张树藩在1993年写于病中的遗作《信阳事件——一个沉痛的历史教训》，上海出版的《报刊文摘》1998年12月7日以《信阳事件的惨痛教训》为题予以摘登。我们将有关内容摘引如下：

会后（指河南省委召开贯彻庐山会议精神扩大会议），省委仍按1958年大丰收的标准征购秋粮，信阳地区将农民的口粮、种子粮都交了征购，才完成16亿斤。秋粮刚收完，很多地方群众就没饭吃了，开始出现逃荒要饭的现象。很多食堂开不了火，群众无奈，只能在家里煮红薯叶、野菜充饥。干部发现后把他们的锅给砸了，群众就外出逃荒。地委认为这是破坏“大跃进”，就让各县市在各路口设岗拦堵群众，不准外逃。

有一个党支部23个党员饿死了20个，剩下的3个党员，给省委写了一封血书，请求省委救救村民，此信也被省委秘书长扣压并要查处。当时地委书记路宪文在省委支持下，还专门让各邮局把关，扣压反映情况的信达12000封。

9月底，我被定为“严重右倾错误”戴帽批斗，停止工作，开仓放粮便是我的一大罪状。余德鸿（张的秘书）也受牵连没工作做。他在半个月里回淮滨老家两次，第一次回家埋大爷大娘，第二次回家是埋父母。4个老人家全都是没有吃饿死的。我追问他村里饿死多少人？余说他没多出家门，光知道他们村西头就饿死一半多，有不少户饿死都没人埋。余离开后，我当即跑到地委，请地委立即采取紧急措施挽救。地委仍未采取措施，始终不敢承认是饿死的，全区统一口径都说是瘟疫传染而死的。

我被批斗两个月后，才被路宪文安排出来陪中央内务部来的郭处长下去看看情况。到了息县、淮滨两个县，郭处长看到灾荒十分严重，就问我到底饿死了人没有。我说有，而且还不少。郭处长问饿死了多少人，我说估计在20万到30万之间。郭处长一听就感到问题太严重了，只待了两天，就回内务部向部领导谈了我说的话。部领导马上就让他向国务院秘书长习仲勋汇报。习仲勋同样感到问题严重，又向中央纪委书记董必武作了汇报，董老马上派李坚、李正海两个处长到信阳地区调查3个